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8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6,998,386.75 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99,872,894.34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34,593,029.7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34,593,029.74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现金流情况，在充分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经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拟定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当日的总股本 80,000,000 股扣除截至当日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 851,300 股后的股本 79,148,700 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库存股后的股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

股利人民币 39,574,35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同时，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合理性。同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